

星期五的弥撒福音： 进入他人的生命 中

四旬期第一周星期五的弥撒福音及释义。

福音 (玛5: 20-26)

那时候，耶稣对祂的门徒说：「我告诉你们：除非你们的义德超过经师和法利塞人的义德，你们决进不了天国。你们一向听过给古人说：『不可杀人！』谁若杀了人，应受裁判。我却对你们说：凡向自己弟兄发怒的，就要受裁判；谁若向自己的弟兄说'傻子'，就要受议会的裁判；谁若说'疯子'，就要受火狱的罚。所以，你若在祭坛前，要献你的礼物时，在那里

想起你的弟兄有什么怨你的事，就把你的礼物留在那里，留在祭坛前，先去与你的弟兄和好，然后再来献你的礼物。当你和你的对头还在路上，赶快与他和解，免得对头把你交与判官，判官交给差役，把你投在狱里。我实在告诉你：非到你还了最后的一文，决不能从那里出来。」

释义

耶稣降来不是为了要废除法律，而是为了使其成全。在祂内，借着祂，一个基督徒的生活不再只是充满着职务、责任和规条的生活，而是舍己为人和喜乐的生活。

因此，不可杀人这条诫命变得更加丰盈。心怀愤怒者将会受到裁判，就是杀人者需面对的审判庭。侮辱自己的弟兄者必会被带到公议会受裁判。毁

谤他人者将会被投于地狱之火中。与一个弟兄心存芥蒂者会与天主隔绝。

基督这番说话当时想必引起了一些震撼。可是祂这样说是为了强调问题的根源和那真正的关键：就是与天主的相通，必须借着与人的相通来实现。

「不可杀人」所禁止的不仅是伤害他人的身体。它也禁止拒绝与他人建立相通、拒绝真正地进入对方的生命、拒绝把他人的生命承担在我自己的肩上。

这里是没有中庸之道的：要么就是彻底地热爱他人的生命，要么就是摧毁它。要么就是享受他人的临在和生命，要么就是排斥它、消除它、抛弃它。

基督赐予我们的生命是一个丰盛的生命：真实地进入他人的生命中。在他人成功时共享喜乐，在其才华绽放时衷心赞叹，在他人遇到失败、忧伤、

痛苦时与其并肩同行。 拥抱他们，宽恕他们，接纳他们的宽恕。

是一种超越我们本能的、全新的生活模式。

Luis Cruz

.....

pdf | document generated
automatically from [https://opusdei.org/
zhs/gospel/Xing-Qi-Wu-De-Mi-Sa-Fu-
Yin-Jin-Ru-Ta-Ren-De-Sheng-Ming-
Zhong/](https://opusdei.org/zhs/gospel/Xing-Qi-Wu-De-Mi-Sa-Fu-Yin-Jin-Ru-Ta-Ren-De-Sheng-Ming-Zhong/) (2026年2月28日)